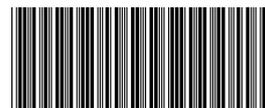


固定资产投资代码：
31010732430588X20231A3101001



项目编号： 202350075335

上海市普陀区规划和自然资源 局文件

沪普规划资源选预〔2023〕32号

关于核定真如绿廊（普陀区石泉社区 W060401 单元 A10B-03 地块公共绿地）工程建设项目规划 土地意见书的决定

上海中环天地投资有限公司：

你单位填报的 20230710288527 号《上海市建设项目规划土地意见书申请表》及所附的相关文件、图纸、资料收悉。经审核，该项目已经普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普发改投〔2023〕25 号文批准项目建议书。现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、《自然资

源部关于积极做好用地用海要素保障的通知》（自然资发〔2022〕129号）以及本市国土空间规划管理的有关规定，同意核发真如绿廊（普陀区石泉社区W060401单元A10B-03地块公共绿地）工程《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》（编号：沪普书（2023）BA310107202300867），并提出选址（用地预审）意见如下：

一、选址意见

1、建设项目名称：真如绿廊（普陀区石泉社区W060401单元A10B-03地块公共绿地）工程。

2、项目代码：31010732430588X20231A3101001。

3、项目建设依据：《真如社区W060801单元、W060802单元B5、E3街坊等/石泉社区W060401单元A6、A7街坊等控制性详细规划局部调整》（沪府规〔2018〕87号）。

4、项目拟选位置：普陀区石泉路街道东至静宁路，南至A10B-02地块，西至真华南路，北至柳枝路。

5、规划用地性质：公共绿地。

6、建设项目拟用地面积：约33941.8平方米（以实测为准）。

7、拟建设规模：以审定方案为准。

二、用地预审意见

根据《自然资源部关于积极做好用地用海要素保障的通知》（自然资发〔2022〕129号），不需办理用地预审。

三、规划设计要求

1、建设工程性质：绿化及配套设施。

2、建筑退让道路规划红线及有关规划控制线距离、建筑间距及建筑后退基地边界应符合《上海市城乡规划条例》和《上海市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中的有关要求。

3、新建建（构）筑物外墙及顶部色彩景观应与周边环境相协调。

4、涉及交通、交警、消防、环保、卫生、绿化、市容、民防等相关部门要求的，请事先征求相关管理部门的意见，并予落实。

5、除上述要求外，还应符合《上海市城乡规划条例》和《上海市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（土地使用 建筑管理）》中的有关要求。

四、其他管理要求

1、设计方案须由具有相应资质的设计单位承担设计，设计单位必须按设计资格证书的等级范围承接设计任务，越级承接的设计文件无效。

2、土地权利人（建设单位）应当做好地块内的永久性测量标志保护工作，新建、改建、扩建、拆除建筑物，以及道路（公路、市政道路、街巷）挖掘、绿化翻新（修建步道）等各项工程活动应当尽量避开永久性测量标志。确实无法避开，必须拆迁或者使其失去使用效能的，应按照规定向规划资源部门申请办理永久性测量标志拆迁审批手续，所需迁建费用由土地使用权人承担。

3、本规划土地意见书有效期为三年，自批准之日起计

算。如需对土地用途、建设项目选址等进行重大调整的，应当重新申请建设项目规划土地意见书。

上海市普陀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2023年07月17日

抄送:

上海市普陀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2023年07月17日 印发
